



李亨/摄

提起越南胡志明市，很多人会想起它的旧称“西贡”。出发前，我对这座城的想象，全被框在梁家辉主演的电影《情人》里：阳光穿过百叶窗，在法式地砖上织出斑驳的光影，连空气都裹着一层暖黄色的浪漫滤镜。

可旅程的开篇，却与“浪漫”彻底脱了钩。刚下飞机就被人潮推着挤进摆渡车，狭小空间里人挨着人。出关耗了两个多小时，走出机场，大太阳裹着湿热的空气，瞬间在身上裹了层黏腻的膜。叫车去酒店，偏偏胡志明也有早高峰——马路上的摩托大军望不到头，轰隆隆的引擎声在耳边炸开，混着刺鼻的汽油味。原来，这才是真实的胡志明。

一路颠簸后，回酒店扔下行李，冲个澡，慢悠悠开启胡志明的 Citywalk。中央邮局、粉红教堂、咖啡公寓，这些游客必去的地标，我挨个逛了，才慢慢看清这座城的底色：作为曾经的法属殖民地，街头随处可见法式建筑，无论是墙面的精美浮雕、顶部的弧形拱顶，还是充满巴洛克风情的繁复装饰元素，处处透着历史的印记。

逛到统一宫时我多留了点时间，这座矗立在胡志明市中心的建筑藏着越南的过往：1868年它是法国殖民时期的“诺罗敦宫”，作为法属印度支那地区的总督府存在；1954年法国撤离后更名为“独立宫”，成为南越的总统府，1975年4月30日，北越军队攻入西贡，这座城市随后更名为胡志明市，同年11月“独立宫”正式更名为“统一宫”。某种意义上，它一步步见证了殖民统治的终结、内战的落幕，也亲历了西贡到胡志明市的名字更迭，堪称越南近代史的缩影。建筑本身也是细节满满，远观是一栋简洁大气的白色楼宇，线条利落却不失庄重，在胡志明市的城市肌理中格外醒目，广场一侧静静陈列的坦克，正是1975年冲入大门的历史见证者。最让我驻足的是大楼立面的窗格设计——灵感源自越南竹帘，带着东方美学的温婉与通透，不同时刻的日光透进来，在地面投下错落的光影，像一块巨大的棋谱。

9月正值雨季，刚出统一宫，倾盆大雨浇透街道。傍晚雨停后沿河畔散步，路过一家亮着暖灯的画廊，一幅画抓住了我的目光：一群穿奥黛的越南少女骑着自行车，婀娜的身影融进雨后的薄雾里，画里没有《情人》中的暖黄滤镜，却有着雨后西贡最清澈的天光。

作为世界第二大咖啡生产国（仅次于巴西），越南人是真的爱喝咖啡，不少咖啡厅甚至比早餐店开得还早。当地常见的咖啡多为罗布斯塔豆，滴滤、手冲必试，还有本地特色鸡蛋咖啡。作为咖啡控，循着咖啡香在大街小巷探访，一天喝了七八杯。喝着咖啡、看着街景、刷着手机，成了这段旅程里最踏实的小确幸。

咖啡是胡志明清晨的唤醒信号，那河粉便是这座城市的味觉灵魂，从早到晚都能寻觅它的身影。街头小摊的顺化牛肉粉，更是此行必尝的滋

味。看老板从沸汤里麻利捞粉、铺肉、浇汤，吃时自己拌入小米辣、撒上香菜，再挤几滴青柠汁，第一口下去，所有滋味在舌尖炸开。

若想寻觅一份精致味蕾体验，滨江市场附近的 Pizza 4p's 绝对值得一试。这家号称“全世界最好吃的披萨”永远排着长队，店内欧美食客络绎不绝，都为那口现烤的香气而来。透过开放式操作区，能亲眼看到店员手工揉制饼底，再放入窑烤炉高温烤制。作为日式精细化理念的代表，这家店还有专属的奶酪工厂，出炉的披萨每一口浓郁却不腻，难怪能成为胡志明的网红标杆。

最让我念念不忘的，是藏在范五老街里的一碗香茅蛤蜊汤。清甜的汤头里带着香茅的独特香气，喝下去辛辣暖胃又过瘾，临走前，我特意又去喝了一次。不得不佩服越南人的“香料魔法”：柠檬、辣椒、香茅、九层塔，几种味道放在一起，从不会互相抢镜，反而能巧妙融合。

若想暂别城市的喧嚣，胡志明周边的美奈与富国岛，是绝佳的“躺平”之地。从胡志明坐卧铺大巴去美奈，沿途能看见堆成小山的火龙果，红黄绿各种颜色，走着走着，一片湛蓝的大海突然闯入视野。

在美奈的一天可以这样度过：早上睡到自然醒，去酒店餐厅慢悠悠吃个早餐，然后找一家临海的咖啡店，撸撸猫，对着大海发呆。午后找个小店做个“马杀鸡”，仅需60元人民币。傍晚租一辆摩托车，开往当地集市，榴莲、芒果、柚子……各种热带水果随便挑都不会出错，轻松实现“水果自由”。

作为韩国游客钟爱的“后花园”，富国岛则多了几分热闹的度假氛围。度假酒店沿着海岸线排开，从高端海景别墅到性价比民宿，总能找到适合的住处。一定要去坐世界最长跨海缆车，时长近半小时，坐在缆车里缓缓前行俯瞰大海，海水竟能晕出好几种层次的蓝。返程回到日落小镇，正好是黄昏，彩色小房子层叠而立，仿佛一秒穿越到地中海小镇，随手一拍都是画报感。

当地的金刚超市堪称“伴手礼采购天堂”。进门就能看到堆成小山的腰果、包装精致的咖啡，还有各种东南亚小零食。我每天的乐趣就是泡在这儿：先在小红书上查好“必吃清单”，再拿着手机的翻译软件挨个研究买去品尝。遇到好吃的，第二天再来囤货。

有人说“Saigon，没有情人”，在我看来，胡志明的魅力，恰恰藏在这份真实与多元里。玛格丽特·杜拉斯在《情人》里写下的告白，像极胡志明对旧日西贡的“表白”：“我认识你，我永远记得你。那时候，你还很年轻，人人都说你美。现在，我是特地来告诉你，对我来说，我觉得现在的你比年轻的时候更美。”

杜拉斯笔下的爱，是跨越时光对“真实”的偏爱；而我眼中的胡志明，也正是褪去“西贡情人”的浪漫滤镜后，那份更鲜活、更真实的模样。下次再来，我一定会多空出一只箱子——不只为装下腰果与咖啡，更为装下这座城市尚未遇见的更多真实。

声声叹

翟一诺

## 诗词伴我成长

我爱诗词，爱东坡居士被贬惠州时“日啖荔枝三百颗”的豁达；爱青莲居士“在世不称意”时“散发弄扁舟”的潇洒；爱少陵野老“卷我屋上三重茅”后“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”的胸襟。

读苏轼，让我学会了豁达。

苏轼，一个真正的乐天派，名传千古的东坡居士。被贬黄州时，面对风雨，你持竹杖踏芒鞋，吟唱着“一蓑风雨任平生”，临滚滚江头，你高呼着：“大江东去，浪淘尽，千古风流人物。”被贬惠州时，你登上超然台，用新火煮新茶，默念“诗酒趁年华”。仕途不顺并未打倒你，更未毁灭你，反而使你越挫越勇。豁达豪放是你的代名词，用乐观心态藐视人生的困难和挫折，是你最珍贵的品质。

每当遭到别人的误解时，我总会想起你。人生固有挫折与不如意，但只要一往无前，做好自己，战胜挫折，一切过往皆会“也无风雨也无晴。”

品李白，让我变得自信。

李白，妇孺皆知的诗仙，用自己的方式谱写一生。你的自信潇洒，藏在你的背影之中。被封官时，你仰天大笑走出门：“我辈岂是蓬蒿人”，留下一个欣喜若狂的背影；被罢官后，你与朋友登高宴饮，豪饮三百杯：“与尔同销万古愁”，留下一个潇洒的背影。

当我比赛落选时，抑或学习失意时，我总会想起那位把酒问月的诗人，他的自信，不断鼓舞着我，相信自己，成功就在万重山后。

赏杜甫，让我学会了担责。

杜甫，让人敬佩的诗圣，一生以国家为己任的左拾遗。安史之乱使你转变巨大。少年时，你壮志凌云，登泰山之巅以览众山小。但你的往后余生苦不堪言，你变了，变得沉重。你感叹石壕吏的残酷，怒斥新婚别的凄惨。你望着“弓箭各在腰”的行人愤曰：“君不见，青海头，古来白骨无人收。”看着荒凉的长安，你痛苦：“白头搔更短，浑欲不胜簪。”在生命的尽头，你苦吟：“万里悲秋常作客，百年多病独登台。”你的后半生，就如天地间的一只沙鸥，漂泊无依。

你的生活纵然艰苦，也是对“天下兴亡，匹夫有责”最好的诠释。我身为少年，更应担起中华崛起之责任，努力实现人生价值，心系祖国未来。

诗词如星辰，如清风，为我的心灵提供了最纯净的滋养。

感谢诗词，让我学会了豁达，懂得了自信，明白了担责。

（作者系马鞍山第八中学八年级学生）